

湖南科技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2023年上半年实践性环节课程考核通知

各助学点：

为了落实自学考试职业型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保证自学考试人才培养质量，加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实践性环节课程考核工作的组织和管理，规范考核工作程序，确保考核质量，根据湖南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加强我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实践性环节课程考核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做好我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实操设计课程考核有关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特通知如下：

一、考核对象

1. 参加实践环节课程考核的考生：已取得相同课程理论考试的合格成绩（单独设置的实践环节课程除外），并已联系助学点报考。

2. 参加实操设计类课程考核的考生：必须先报考该课程的理论考试，再联系学校报考实操部分的考核。

3. 参加毕业论文、毕业考核等毕业环节课程考核的考生：已通过其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理论课程和其他实践环节课程且成绩全部合格，并已联系助学点报考。

二、考核课程及考核方式

考核类别	专业名称	课程名称及代码	考核方式
实践环节课程	旅游管理 (专科)	01522 酒店餐饮实务与操作	按照学校相关要求, 提交课程实践报告, 参加考核答辩。
		08643 客房与前厅服务技能	
		00019 计算机应用基础	
	物联网工程 (专升本)	12574 无线传感网技术与应用	
		12576 嵌入式系统设计	
		12582 RFID 原理及应用	
		06017 传感器原理及应用	
		12579 物联网系统综合设计	
	人力资源管理 (专升本)	02244 计算机软件基础(一)	
		00052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	
实操设计类课程	物联网工程 (专升本)	12577 智能数据处理	按照学校相关要求, 提交课程实践报告, 参加考核答辩。
		12586 物联网应用技术与设计	
		12580 无线通信技术	
		27108 多媒体技术	
毕业论文	物联网工程 (专升本)	12590 物联网工程毕业论文	按照学校相关要求, 提交毕业论文, 参加论文答辩。
	人力资源管理 (专升本)	10222 人力资源管理毕业论文	

三、相关要求

（一）实践环节课程和实操设计类课程

各助学点选聘教学经验丰富、责任心强、业务水平较高的指导教师，根据课程考核方案，指导考生撰写课程实践报告。

（二）毕业论文

1.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认真遴选毕业论文指导教师（原则上每位指导教师指导人数不超过15人），做好考生毕业论文撰写与指导工作，并在《毕业论文评审答辩表》中的“初评情况”栏签署指导老师评语及初评成绩。

2. 毕业论文指导教师要合理安排论文指导工作进度，辅导答疑，及时掌握学生毕业论文的进度和质量，发现问题，及时予以纠正。

3. 考生应重视毕业论文工作，及时与指导教师沟通联系，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毕业论文任务，严禁抄袭，剽窃他人成果。

4. 考生登录“湖南科技大学继续教育信息化平台”提交论文进行检测（[登录网址及操作流程](#) 2月底将在湖南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官网予以公布）。论文检测（查重）合格标准：论文类（经管、文史、艺术、教育、法学类）“文献相似度”<30%为合格，设计类（理工类）“文献相似度”<40%为合格。

（三）材料报送时间

4月10日之前，各助学点将实践性环节课程的考核材料报送至继续教育学院自考办，逾期不予受理。

四、考核时间

另行通知。

附件：湖南科技大学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要求与撰写规范

湖南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2023年1月10日